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 103 學年度第 9 次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4 年 7 月 3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

開會地點：理工大樓 A16-104 多功能視聽室

主持人：洪滉祐院長

出席者：詳如簽到單

壹、討論議程：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招生策略與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務處 104 年 6 月 23 日通知辦理(附件 1)。
- 二、設置要點草案如附件 2。

決議：修正後通過。

肆、臨時動議：

提議人：電機工程學系徐超明主任

案由：教務處修正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專任及專案教師之超支鐘點擬於每學年度第 2 學期合計後發給，恐不利鼓勵教師兼行政職及協助開授通識教師之非全學年合併計算超鐘點開課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教務處修正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專任及專案教師之超支鐘點擬於每學年度第 2 學期合計後發給，因此教師兼行政職及協助開授通識課程教師之非全學年合併計算超鐘點開課每學年度第 1 學期之超鐘點費，於每學年度第 2 學期合計後發給，恐給前述教師有為校服務，但超鐘點費卻遭延遲發給之感，恐不利鼓勵教師兼行政職及協助開授通識課程。
- 二、另因媒體報導，有研究生抗議學校研究助理費未按時發放有違勞動基準法。前述教師之超支鐘點費係因有超支鐘點授課結束後發給，如非當月發給是否有如研究助理費未按時發放之適法問題，亦需考量。

決議：提案送校務會議。

陸、散會：中午 12 時 10 分。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招生策略與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104年7月3日103年度第9次院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制定招生策略、落實推動招生工作、強化招生績效，設置「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招生策略與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 二、本院院長為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各系所推選專任教師一人為選任委員，選任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 三、本會任務如下：
 - (一) 規劃、研擬各學制入學管道招生策略。
 - (二) 規劃本院招生文宣。
 - (三) 制訂並執行各項招生宣導之行動計畫，包括：赴校外各單位之招生宣導與邀請並接待蒞校參訪高中及大學之行程安排。
 - (四) 建立各入學管道招生績效之指標、分析與檢討招生績效。
- 四、本院之教學訓輔經費匡列推動招生工作所需之經費。
- 五、本會每學期召開一次會議，對招生策略、招生宣導、招生績效進行檢討與管考，必要時得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
- 六、本會之召開以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議決以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為成立。會議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可指派代理人，代為出席，代理人出席時具有決議投票權。
- 七、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